

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一、會議次別：109 年第 2 次會議

二、時間：109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三、地點：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 4 樓 403 會議室

四、主席：黃碧玉

紀錄：賴怡潔

五、出席委員：（詳如簽到表）

六、報告事項：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結論：洽悉，案號 109-1-1 解除列管。

七、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商業發展科

案由：制定新北市天燈永續發展自治條例（草案）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略）。

委員補充建議：

郭委員玲惠：

- （一）本條例（草案）雖無涉及性別，惟因天燈施放而受影響的對象為販售者、當地居民及觀光客，皆可能受其影響而有性別差異，建議性別目標以建立無性別差異之永續經營管理天燈作為性別目標，爰請將性別影響評估表填載無性別目標之項目，改勾選為「有，且具性別目標」。
- （二）未來成立管理委員會除應注意委員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外，必須建立審查天燈標章之機制，請避免落入性別刻板印象。
- （三）其餘意見已列入性別影響評估表之程序參與。

決議：

- （一）性別影響評估表之評估項目內容，依委員建議修正。

- (二)未來成立管理委員會時，除應注意委員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外，另未來依條例規定審查「天燈永續發展標章」時，請避免所設計之標章涉及性別刻板印象等疑慮。
- (三)請業務單位整理本條例(草案)受影響對象(包含天燈販售者、當地居民及觀光客)之性別統計與分析，以提供管理委員會作為審核管理天燈施放與生態環境保護之參考資料。
- (四)本案修正後，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下午2時18分。